

北京厚德汽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司法冻结公告
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厚德汽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公司相关人员的疏忽，未将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司法冻结情况及时告知主办券商，亦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已在主办券商督导后及时改正，现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公告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厚德汽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解冻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8-052）。

公司对上述事项未及时进行公告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谨记此次教训，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厚德汽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2日